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0年11月2日，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将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安车检测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拟成立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亿元，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出资。

根据《公司章程》和《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尚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安车检测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架构：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贺宪宁

注册资本：2亿人民币

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经营范围：从事机动车检验产业投资；机动车检测站的投资、建设、管理；企业管理服务；机动车性能检测服务；机动车安全检测服务；机动车尾气排放检测服务；汽车维修与保养；经济信息咨询；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场地租赁；汽车保险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长期

以上基本情况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及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整体布局考虑及优化公司运营架构的需要，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向下游产业链延伸，确保公司运营业务稳定持续发展。本次设立子公司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投资的顺利开展将有助于促进公司的规模发展，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存在的风险

全资子公司成立后，可能面临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对此，公司将持续强化管理力度，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积极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保证本次投资的全资子公司的高效稳健运作。

四、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03日